



前進聯合國：一位卑南族女孩的經驗談

●Tuhi Martukaw（洪簡廷卉）／全球原住民青年工作小組主席、LIMA台灣原住民青年工作團團長

「妳憑什麼可以跟別人說，妳是原住民？」

看似輕描淡寫的簡單問題，如午後的一記響雷，沉沉打在我二十一歲懵懂的世界。

那是2006年的5月，因緣際會下，我獲得參與「聯合國原住民議題常設論壇」（UNPFII）年度大會的機會，隨行採訪記者用一個問題，崩解我習以為常的「認同」。

* * *

我是所謂的都市原住民，生於長於爸爸是漢人、媽媽是原住民的原漢通婚家庭。在部落的外公、mumu（卑南語對祖母或祖母輩之稱呼）家住到要上學的年紀，就被接到台北念書。成長過程也一路平順，念了第一志願的女校、進了前三志願的大學、出國念了碩士。從到台北念書到大學三年級，和部落的連結就是每年的年祭、寒暑假和清明節，甚至高中後，年祭也少回去了，因為對當時的我來說，五光十色、有偶像明星還有絢爛煙火的台北跨年倒數活動好玩多了。那時候，我是一半「血緣」的原住民。

十八歲那年，準備要大學聯考了，我冠了母姓，成了身分證和戶口名簿上的原住民。在推甄和申請階段就錄取了幾所學校，當時的班導師，極力勸說我再拚一下，考七月份的聯考，因為原本可以考到的分數再加上原住民身分加分，一定可以考上排名更前面的學校、系所。出於一口當時的自己也不理解的傲氣，我拒絕了。

回頭想想，其實那時的我，想法很簡單，只是不想要因為自己的血緣、外表、膚色就被定位成一定的既定形象，在都會區的成長歷程就算順遂，也難免遭遇當時一知半解的刻板印象和隱晦的歧視。小學時參與田徑校隊，得了全台北市國小女童一百公尺冠軍，大家說：「她有原住民血統啊，當然運動神經比較發達。」國中時推甄上了綠制服女校，大家說：「混血的小孩比較聰明。」高中時參加舞蹈社，指導老師說我有舞感，大家又說：「原住民本來就是很會唱歌跳舞。」大學念了不錯的學校、系所，大家說：

「原住民隨便考考都可以加分，就可以上到很好的學校啦。」

大學時，我活躍於系上的學生會，卻沒參加原住民社團，那時的我，被學校的原住民學生圈標記成「不承認自己是原住民的假原住民」。

而這個「不承認自己是原住民的假原住民」卻誤打誤撞去參加了國際原住民族的年度盛事——聯合國原住民議題常設論壇（UN Permanent Forum on Indigenous Issues，簡稱UNPFII），並且一頭栽進國際原住民族權利的相關領域就是好幾年的時間，從中重新建構了對族群、對文化、對歷史和「家」的認同，也在繞了一大圈之後，重新找回回家的路。終於，現在的我，可以毫不遲疑地說，我是原住民。

聯合國原住民議題常設論壇

念國際政治的學生，往往對「聯合國」有著美好幻想，覺得她似乎是個正義使者、世界警察，以人權為出發的扶貧濟弱、主持正義，而2006年左右的大學校園，正慢慢興起「模擬聯合國」（Model United Nations，簡稱MUN）的風潮，在去紐約參與UNPFII的前幾個月前，才剛和系上所組的代表團到北京參加由哈佛大學主辦、北京大學合辦的「世界模擬聯合國」（World MUN）會議，滿腔熱血的以為「聯合國」就等於「世界和平」和「改變」，連常設論壇在做什麼、我去參與會議的目的是什麼都搞不清楚，就腦子熱熱地去了紐約。

其實國內許多人對常設論壇並不陌生，自1988年起，許多原住民權利運動的先驅、學者和NGOs代表就持續在參與聯合國經濟暨社會理事會（Economic and Social Council，簡稱ECOSOC）於1982年5月7日第三十四次會議決議所成立的「聯合國原住民人口工作小組」（UN Working Group on Indigenous Populations），1993年，聯合國第四十八屆大會通過「國際原住民十年」（International Decade of the World's Indigenous People）方案，宣布1993年為世界原住民國際年，1994年起為國際原住民十年，並由人權委員會下的「原住民工作小組」（The Working Group on Indigenous Peoples）促成國際合作，解決國際原住民在各領域所面臨的問題。當時通過的方案中，其中一項重要目標即為在聯合國體系中建立原住民議題常設論壇。2000年7月，ECOSOC決定建立「原住民議題常設論壇」（Permanent Forum on Indigenous Issues），並於2002年召開首屆會議，成為國際組織對談、建議、交流的平台，就經濟和社會發展、文化、環境、教育、保健和人權等問題，直接向ECOSOC提出建議。而其主要功能在於提升聯合國體系內各單位對原住民議題相關活動的體認並促進其整合與協調，同時編纂並發布有關原住民議題的資料。在2007年「聯合國原住民族權利宣言」（UN Declaration on the Rights of Indigenous Peoples，簡稱UNDRIP）通過後，協調、促進該宣言的執行和實踐亦被納入論壇的重要工作領域。

2002年5月13日至24日原住民議題常設論壇第一次大會在聯合國紐約總部召開，

就有馬耀·谷木及林美瑤兩位代表與會並以「亞洲原住民聯盟」(Asia Indigenous Peoples Pact, 簡稱AIPP)名義成功登記發言。後來雖然因為台灣和中國的敏感關係以及一些小插曲,台灣人參與聯合國事務的空間越來越受到限制,每年仍有台灣的原住民團體代表與會。

關於論壇的名稱,為什麼會用「原住民議題」而不是直接用「原住民族」呢?其實當初各國原住民族代表一直在爭取要把論壇稱為「原住民族常設論壇」(Indigenous Peoples' Permanent Forum),但很多國家政府反對所以沒成功,因為這等於要他們承認Peoples所代表的集體權甚至是延伸而出的自決權、主權的概念,也要他們承認「原住民族」這個概念,雙方爭論不休,最後的妥協就是曖昧的「原住民議題」(Indigenous Issues),在聯合國進程中,所成立的單位的名稱,往往反映當時的時代背景和思維,甚至是爭辯觀點,其實也體現了對權利概念的發展歷程。

國內有些曾參與常設論壇的原住民權利運動者常笑稱這個全球原住民族最大的人權論壇像是個年度大拜拜,集合了來自世界各地的原住民、聯合國相關單位代表、國家代表、學者、NGOs代表等,平均每年都有兩、三千位與會者,鬧哄哄地就原住民族相關議題發表聲明、提出建議並進行討論,聯合國機關和專門機構以及其他政府間組織與會主要任務,也都會參與會議,報告一年來在聯合國工作架構下的原住民族事務工作的成果和挑戰,而國家代表的發言,則通常是邀功居多,一再強調國家政策對原住民族有多友善,改善了多少狀況。論壇成員、秘書處在彙整這些聲明稿和討論內容後,再向其主管單位——ECOSOC提供專家意見和建議,並透過ECOSOC提供給聯合國各相關計劃、基金和機構以供決策參考之用。由於參與人數眾多並且層面廣泛,因此論壇所帶來的影響和建議,具備一定程度的代表性,亦為催生聯合國原住民族權利宣言主要力量之一,並提供國際與台灣原住民聯結之機會。

大會的進行方式是由主席從事前登記的發言者名單中,原則上依登記順序唱名發言,但若政府代表或論壇成員欲發言或回應,享有優先發言權,不過很多會場裡的唇槍舌戰,也是因此而來。像是越南政府代表,只要有越南原住民代表發言譴責越南政府對其境內有原住民族的多所打壓時,其政府代表就會馬上示意主席要做回應,而回應內容大都是說越南境內沒有原住民族的存在,只有少數民族,而越南政府一向尊重且保護少數民族的文化及語言多樣性等等,論壇成員通常也會立即反映發言,「提醒」越南政府原住民族的認定在於族群的自決,而非政府說的算。類似的情形每年都會發生,有時是越南、有時是孟加拉、泰國、中國或其他國家,在與會多年的觀察之下,亞洲國家很多都不承認境內有原住民族,而是定位成少數民族,而非洲有些國家政府,則主張,境內沒有原住民族,如果一定要算,全部的非洲人口,都是原住民族。這些言論,往往引發一來一往的辯論,有時甚至會有擦槍走火的緊張氣氛,記得在2011年,就曾因為中國官方代表,公開表示,與會的蒙古族代表,因為已經入籍美國,沒有資格代表中國境內的

內蒙古居民發表言論，而引發與會的原住民族不滿而鼓譟，聯合國的保安人員也都進到會場，以防衝突，這樣的插曲雖然緊繃，但許多關於原住民族權利的基本原則，也常常在這樣的往來中被凸顯、被更加確認，像是自決權、身分認定等等。

發言登記者若為工作小組（Caucus），或是由許多組織、團體署名的共同聲明，也會因為其代表較多數原住民族群聲音而被優先考量給予發言機會。2006年我第一次與會時，根本搞不清楚運作模式，一直很好奇主席台旁的行政區域為何時不時有一堆人大排長龍，傻傻的跟著去排隊，輪到我時，才發現鬧了個大笑話。而不同人在發言時，若沒注意聽其所代表的單位，往往一頭霧水，且每位講者原則上只有三至五分鐘的時間，要如何利用這短短的時間，切中要點的表達訴求，而不是只有激情控訴沒有理性建言，是一門很大的學問。這幾年的經驗下來，其實很多情況在世界各地都是很類似的，聯合國各單位其實也都知道問題所在。因此，以論壇的角度而言，希望聽到的，並不是對政府的作為或不作為的控訴，或是對困難的哀傷言論，而是更加積極並且符合在地需求的解決方法的建議。記得曾經有一位長輩跟我說過，每一個族群，都是自己族群問題的專家和解方，只是需要機會去討論、去表達，並且取得適切的協助和資源，其他人不管對這個族群或是問題有多同情、多了解、多感同身受，始終都不是身在其中，想出來的解決方法，往往還是都是出自於想像，並不符合真正的在地需求，而在這樣的情況下做出來的決策，不僅背悖離民意，有時是浪費資源，甚至會創造其他的問題。因此，在論壇上的發言，對問題的敘述，可以點到為止，重點在於提出具體且可行的建議，甚至可以直接點名，需要聯合國的哪個單位提供什麼樣的協助，這樣才有機會，讓許多的問題得到解決。

此外，論壇的功能在於協調聯合國內部單位對原住民族事務的執行，職權管轄範圍內，並不能對國家政府有所要求，只能提出道德性的呼籲，因此，在撰寫聲明稿的建議時，必須將這一點現實納入考量，所訴求的對象，應該是聯合國各個單位，或是論壇本身，而不是在論壇上對國家政府進行血淚控訴，或是直接要求國家政府做什麼，以論壇的功能性而言，這樣的發言，並不太有實質效用。

從2008年以後，因為聯合國「一個中國政策」的強化，我們在正式聲明稿上，就不方便直接點明「台灣」二字，連「福爾摩沙」這樣的稱呼都不被允許，有時候論壇秘書處甚至會派人事先檢查亞洲、青年和太平洋工作小組的聲明稿，以確保沒有明確點出台灣。我們仍不懈餘力地把台灣原住民所面臨的挑戰和困境納入各項聲明稿中，尤其是青年小組所發表的聲明稿，都以較直接但具建設性的語言提出建議，並且一再強調原住民族的參與權，不能因為政治或是其他人為因素受到打壓或是剝削。

工作小組（Caucus）

所謂的工作小組（Caucus），主要有依文化地理區分的亞洲、非洲、北美洲、中南

美洲、太平洋、極圈等區域性工作小組，還有依議題性區分的婦女以及青年工作小組。原住民族代表之所以組成不同的工作小組，是希望可以反映區域性的共同議題以及特殊需求，或是因為身分的不同，也許對某一議題，會有不同看法，就可以透過集體討論的方式，取得共識。筆者從2006年起，便持續參與「全球原住民青年工作小組」（Global Indigenous Youth Caucus）的集會與討論，並且在2010年，成為該工作小組的主席，直至今日。

其實從2002年第一屆論壇召開開始，就有與會的原住民青年聚集，討論共同的挑戰、思考可能解決方案，並且撰寫聲明稿並發表，直到2006年，正式成立青年工作小組，並在2007年制定行動綱領，在2008年被聯合國原住民議題常設論壇正式認可的工作小組，小組依據個人意願及參與人員推舉組內的核心工作人員，過往皆有兩名主席分擔組織和協調的工作，並於全球七大區域中分別設有兩到三位的聯絡人，組織雖然簡單，但是參與的原住民青年廣泛，目前累積大約有三百位左右來自世界各地的成員，包括了台灣、越南、菲律賓、澳洲、美國、加拿大、玻利維亞、瓜地馬拉、哥斯大黎加、以色列、挪威、芬蘭、瑞典、巴拿馬、厄瓜多、秘魯、夏威夷、墨西哥等國家和地區。

自2010年4月起，筆者即擔任該工作小組主席，除在常設論壇其間協調、輔助工作小組的運作、和其他行為者（與會者、論壇秘書處及成員、聯合國相關組織代表及政府代表等）互動以及聲明稿撰寫外，亦致力於將該工作小組之工作延續至其他原住民權利相關機制，並持續成員間的溝通和對其他活動的參與。

自2008年起，便有人提出舉辦青年工作小組準備會議的想法，經過幾年的遊說和努力，直到2011年方有能力和資源實現，並且持續舉辦。不只與會的原住民青年對活動內容表示所學甚多，論壇秘書處、論壇成員亦表示肯定，鼓勵青年工作小組繼續努力，持續為世界各地原住民青年搭建和國際人權體制接軌的平台。

青年工作小組的成立和後續的塑型，常被許多原住民族代表和論壇成員當做正面的例子，因為工作小組的源起和工作模式，都是青年主動、自發的決定，這是原住民族自主性和主體性很好的體現，並且在尊重耆老、原住民族權利運動先進的同時，也維持獨立性，參考各方建議的同時，以青年立場做充分討論再以共識決取得同意。雖然共識決往往耗時較久，但這樣的溝通過程卻是非常重要的，也是許多原住民族群傳統上決策的模式。此外，主席並不持有主導或是決定權，而是偏向協調的角色，只有在需要迅速作出決定的情況，才會以工作小組一貫的立場為主要依據，做出初步決定。這和其他工作小組的運作很不一樣，卻也是許多成員珍惜、保護的特殊價值。這幾年的工作成效，也建立一定口碑，2012年會議的第一天，當時的論壇主席Edward John即直接表達對青年工作小組將會針對論壇議題做出什麼樣的建議表示期待，也肯定青年工作小組為論壇所注入的活力，而2013年在論壇大會上，挪威薩米議會的John Henriksen亦公開認可青年工作小組的貢獻。

台灣原住民族的國際參與因政治因素多受擠壓、排擠，但透過青年工作小組，不只是我們可以將所面臨的挑戰或是我們所持有的有效的因應措施和其他原住民族分享、交流，雖然在正式的聯合國會議上，我們的行動是有所限制的，但其實透過各個工作小組的參與、小型平行會議的舉辦、擔任與談人，以非正式卻絕對有尊嚴的模式實質的國際參與及發聲，並且是以實際行動來展現台灣原住民族的行動力、決策力和領導力。幾位論壇成員就曾私下表示，他們都非常清楚明白台灣原住民族在國際社會上所受的打壓，他們很無奈也很抱歉，就現階段而言，他們可以提供的協助不多，但是，他們很高興每年都看到有台灣的原住民持續在參與、持續地以不同形式發聲，就像是提醒國際原住民權利體系，就算台灣在國際上不被承認，但住在台灣的原住民族人的權利不能因此被忽視甚至被否認。

除了青年工作小組的活躍參與外，筆者也參與亞洲及太平洋工作小組。以台灣的地理位置、文化歷史而言，在這兩個工作小組都有其參與的正當性，然而，近幾年來隨著中國因素在聯合國的強化，以及中國挾強大經濟力量，影響亞洲國家的政治傾向，連帶地也影響到亞洲原住民族對來自台灣的原住民族人的態度。尤其是在2008年之後，ECOSOC的頭頭由中國大使擔任，對「一個中國政策」的推行更加強調，不承認台灣護照為有效的國家所發行之身分證件，並且嚴格檢查，不讓持台灣護照的人換取聯合國的通行證，這些都造成台灣原住民族與會的困難，也因為如此，我們常常需要其他國家的原住民族組織的協助，也讓一些國家的原住民族因此對我們避之唯恐不及。因此，近幾年我們在亞洲工作小組的參與，或多或少會遭遇一些隱晦的敵意或是忽視，不過，還是有些人是持友善態度，實質參與比之這些外在的壓力或是眼光，還是更加重要。而在太平洋工作小組中，由於南島語族起源論的關係，我們與太平洋許多島國的原住民族人，有太多的相似之處，相處起來，也格外輕鬆，太平洋島國相對而言，受到中國因素的影響較低，對於強大經濟勢力對政治、社會、族群的影響，體認也很深刻，對於台灣處境，也比較能夠理解，此外，台灣的原住民族發展狀況，其實跟紐西蘭、澳洲更為接近，整體主流社會被定義為已開發國家，很多原住民族人口，卻仍生活在第三世界標準中，因此在很多議題的討論上，更有共鳴。

筆者在最近兩年，也開始參與婦女工作小組的會議，並且在今（2014）年獲得機會，代表婦女工作小組發表聲明稿。婦女工作小組的參與，也有年輕化的趨勢，所關心的議題範圍，更加切入與婦女的直接相關事項，像是環境暴力、性與生殖權利等議題，也很關切高自殺率的問題，往往將人類對待大自然的態度，延伸比作對待女性的態度，這些都是台灣目前比較少討論到的面向。

在會議正式開始前，許多工作小組都會先行舉辦準備會議，主要功能在於提前讓原住民族人相聚，並且討論要在論壇中發表的聲明稿內容，是一個分享且凝聚共識的過程，像是亞洲工作小組，通常會在2月間於某個亞洲國家舉辦為期三天的準備會議，在準

備會議上，就會決定聲明稿的撰寫者與大致內容，如果無法參與準備會議，就必須要知道哪一份聲明稿是由誰負責撰寫，並且與撰寫者取得聯絡，以提供要放入聲明稿中的內容。而在論壇大會正式召開前的週末，來自世界各地的原住民族人中，會儘量提早抵達，先召開全球性的準備會議，包括全球婦女工作小組、全球原住民族工作小組以及全球原住民青年工作小組準備會議。在最近的幾年，年輕原住民族人也開始積極地在這些會議中發言，也協助會議的進行。在幾個工作小組中，只有青年工作小組在準備會議之外，還會每天召開早晨會議，針對聲明稿和小組的工作事項做細部的討論，其他工作小組，則視情況召開，像是亞洲和太平洋工作小組，通常都是兩天開一次，如果錯過，常常就會搞不清楚討論的進度。在過往，與會的台灣原住民族人比較不清楚準備會議的重要性，往往錯過會議的參與，不過，近幾年，我們不再缺席，也在準備會議上，有比較積極的表現。青年工作小組與其他工作小組的準備會議不太一樣，通常在早上的議程中，會將與會者分成兩個語言組（英文及西班牙文）進行人權訓練課程，讓初次與會或是對於國際人權機制和條約不是如此熟悉的青年，可以在短短兩小時的時間，對相關背景知識有所認識，也有助於其對會議及議題的掌握，下午則是以工作坊的方式，依議程分組討論要在聲明稿中呈現的重點。

大會主題、建議書

除了就上述經濟和社會發展、文化、環境、教育、保健和人權等六大面向做討論外，論壇每年也都制定特別主題，針對某一特定議題做深度討論，從2008年開始，納入「聯合國原住民族權利宣言」（United Nations Declaration on the Rights of Indigenous Peoples，簡稱UNDRIP／原權宣言）條文的討論和實踐，論壇調整運作模式，以議題年（Agenda year）輔以後續年（Follow-up year）的方式進行，以確保每年討論重點和作出的建議、共識的持續性和執行情形，而所定之議題，皆呼應原權宣言的特定條文。論壇曾就2003年「原住民青年與孩童」、2004年「原住民婦女」、2005年「千禧年發展目標」（Millennium Development Goals，簡稱MDGs）、2006年「減少貧困」、2007年「領土、土地和自然資源」、2008及2009年「氣候變遷」、2010及2011年「兼顧文化與認同的發展」（Development with Culture and Identity）、2012及2013年「發現理論：其對於原住民族的長期影響與糾正過去佔領殖民之權利」（The Doctrine of Discovery: Its Enduring Impact on Indigenous Peoples and the Right to Redress for Past Conquests）等議題作為會議主題進行討論，而今年（2014年）則是以「善治」（good governance）為主題。

每一年論壇所討論到的面向都非常廣泛，最終作出的建議書，也都動輒一百多條，再加上每一年都會提出建議，希望針對某些議題作專家研究報告，提交給ECOSOC的建議書，難免落入過雜且不切實際的窠臼，這兩年，論壇都有就建議書內容的實踐情形進行調查與評估，平均而言，這十多年下來所提出約一千項的建議中，有三分之一已實踐

或是正在實踐中，三分之一是計劃實踐中，另外三分之一則是沒有實踐也尚未計劃要實踐。這樣的成績單，差強人意，卻至少聊勝於無。

許多與會者都心存希望，認為只要在大會上發表聲明，就會被納入論壇的建議書當中，其實，要將提出的建議，從聲明稿中的文字，變成建議書中的條文，不只是要在大會上朗誦，更重要的是檯面下的遊說。論壇總共有十六位成員（Forum Members），其中八位由國家政府指派，八位由原住民族組織推舉，每一位成員，有負責的領域範圍，不只分區域，也分議題，還會在就特別討論主題指派負責的成員，而論壇秘書處的職員，則會協助論壇成員。秘書處職員在討論到自己所負責的範圍時，從中蒐集、整理他們認為需要納入建議書的內容，提交給相對的成員篩選後，再交由成員全體會議討論、決議，因此，聲明稿上的建議，會經過三層的篩選，與會人員首先必須確保，自己所要提的建議，有提供給秘書處職員納入，並且遊說論壇成員，這些建議的必要性，而後才會到最終的討論。因此，有時候有沒有在大會上念聲明稿，反而比較像是象徵性的意義，實質要納入最後的建議書中，就是政治與外交手腕的運作。對許多不知這層道理的與會者而言，往往在看到最後建議書時，大失所望，認為自己的聲音沒有被聽到，這樣的運作方式確實不完美，但事實上，兩個星期的會議，上千份聲明稿，確實很難要求每一份都被聽到、記錄，與會者自己要做的努力，並不能只是在會議上念聲明稿，還包含了許多的遊說過程。

此外，論壇建議書雖然是在會議的最後一天才公布，但是草稿其實在第一週的週末就已經大致底定，如果有真的非常強烈想要推的建議，就必須要把握時機，送到論壇成員手中。在青年工作小組多年的累積，秘書處職員通常會在第一週就不斷提醒，一定要在週末前，把主要要推的幾項建議提交給他們，並且要列出最重要的優先順序，通常送出去十項建議，只會有二到三點被納入最終的建議書中。

周邊會議（side events）

在論壇正式會議議程、工作小組會議之外，在論壇期間，還有許許多多的周邊會議（side events）進行，原住民族組織、聯合國相關單位，甚至是國家政府，會利用中午或是晚上的時間，舉辦針對特定主題進行發表、討論，或是文化、交流性質的周邊會議。在周邊會議上，與會者在較為輕鬆，但是與其他與會者以及報告人、主持人距離較近的環境下，可以做出較深度的討論，也比較可能可以讓人暢所欲言，許多實質的交流與理解，就在這個過程中建立。不過，每一天的周邊會議，動輒可以多到十幾場，同一時段，往往就會有好幾場同時進行，因此，在會議召開之前，應該要先計劃好要去參與哪幾場周邊會議，甚至事先做一些資料跟背景的了解，連結台灣的議題，讓周邊會議的參與，不會只是坐在另一場會議上發呆或是做自己的事，而是可以真的在兩小時的時間中，深化對特定議題的理解，激發對議題的思考。

LIMA台灣原住民青年團

今年適逢聯合國原住民族第二個十年、千禧年發展目標2015年階段性期程即將告一段落和2014年聯合國世界原住民族大會（United Nations World Conference on Indigenous Peoples，簡稱WCIP）前夕，許多重大的議題再度被檢視及關注，而國內繼土地、生態環境、自治議題之後，近來也持續不斷發生許多事件。此外，2013年公民與政治權利國際公約審查委員及經濟社會文化權利國際公約審查委員來台視察，也讓筆者深思青年集結串連與當代議題傳承的重要性，是故特招募不同專長所學及經驗之原住民青年共同組成「LIMA台灣原住民青年團」。

在啓程赴紐約之前約三個月，團隊便開始自發性地培訓及準備，期待能全面了解國際原住民族現況以及大會運作情形，由筆者及長期投入國際活動的前輩帶領讀書會的討論與分享，於週間進行讀書會培力訓練，透過自身國際經驗的分享、指定閱讀資料之導讀，及台灣與國際原住民議題討論，充實先備知識，並啟發反思與議題掌握度，再藉由線上共同發想討論、摹擬討論和發表、參與原住民活動，以及到各地舉辦工作坊，與不同地區、背景、族群的原住民族青年共同討論、腦力激盪，一連串的培力過程就是為了要做好充分的準備。讀書會的主題經過團員討論，大致可分為五項主題：國際經驗分享、聯合國重要宣言及協定閱讀、聲明稿草擬訓練、擬定遊說策略訓練、原住民議題討論。期盼透過文獻閱讀、團隊發想討論、講者分享等多元方式，激發團員參與國際事務應有之敏銳度、口條與思辨能力。

在實際與會的表現上，在各準備會議，團隊青年積極參與並提出在讀書會期間所準備、討論的各項建議，在2013年時，因應論壇主題是在回顧檢視過去所作出關於健康、文化和教育的建議，青年團在健康議題方面提出多項建議，其中包含疾病的產生不僅只是生理因素，更應該要探究心理、社會和文化等其他影響因素，否則會製造更多汗名化的刻板印象，此外，也強調若要維繫部落族人的健康，青年的行動可以穩定部落老人的心情，有助於提升健康狀況。在教育方面，其中一項重要建議是要提倡積極的「學習權」（right to learning）而不僅只是被動的「受教權」（right to education）。關於文化，傳統的決策模式應該要被納入決策過程，因為那是維繫傳統和文化的重要環節。另外，青年團也提出，由於台灣的國際政治敏感性，台灣的原住民族往往被排除在國際人權保護機制之外，這是體制性的歧視，也違反人權準則，因此建議聯合國原住民族權利特別報告員應針對因為政治因素而未被納入國際人權機制保護的原住民族群從事深入地瞭解和調查，並提出有效的作法，不讓這些族群落入不被保護的脆弱狀態。這些建議也都被納入不同工作小組的聲明稿之中，於大會討論時呈現。

會期正式開始後，除了每天的大會參與外，青年團成員也積極參與青年工作小組、亞洲及太平洋工作小組的會議和討論，也多方參與於中午和晚上所舉行的周邊會議，也在所住的公寓舉辦正式的股份會，透過音樂、照片的分享，以較為輕鬆且平易近人的方

式，分享成員在台灣所投入的原住民權利發想行動，許多這些行動是由年輕人自發提出、計劃並執行的，充分展現原住民青年的創意和行動力。

筆者所分享的，是由筆者所籌劃的「Senay！唱，我們的話！」純族語音樂會，該音樂會邀請原住民音樂人純族語演出，包含傳統歌謠，或是族語現代創作，並在演出換場的空檔，邀請不同族群的原住民青年，以二十張照片、一張照片二十秒，總共四百秒的時間，確切而精準的分享他們所投入、在意或是面對的行動或挑戰，其中包括知本卡地布遷葬議題、達仁鄉核廢選址問題、阿里山經濟開發影響和瑪家青年自主藝術行動。安排這些分享，是希望以青年的現身說法，讓更多人從青年的角度，去理解這些議題，因為許多我們在電視上、網路上所看到的「議題」，是一些族人的現實。青年團成員Sakenge分享了大學生所組成的原住民學生社團對她的族群自我認同再建構和心理支持所有的正向力量。Iwa則分享了在花蓮部落大學的族語推廣工作，如何鼓勵整個家庭一起從生活中從事族語的復振。在大家的分享後，來參與的友人也紛紛分享他們的經驗，也鼓勵青年團成員繼續做對的事，並勇於將想法實現。

2014年時，青年團也依照這樣的模式，招募兩位新團員，透過一連串的自主培力和討論，為實質且有效地參與論壇做準備。今年的論壇主題是「善治」，團員從土地、文化、觀光等角度，討論在這些範疇中，怎麼樣才是符合原住民族需求的善治，而其中重要的關鍵，就在於要以原住民族文化和人權為基礎。今年青年團也在公寓舉辦分享會，因應台灣的時事發展，團員所分享的主題，包括台大的梅峰農場爭議、烏來的觀光化、青年在族語復振的行動，以及八八風災後五週年的重建現況，延續去年的重要精神，這些分享，都是團員親身參與的行動與事件，用最真切的實際經驗，讓來參與的朋友可以知道原住民族青年怎麼用自己的方式，來面對挑戰。

雖然論壇會議期間只有兩週，但會前的準備以及會後的回餽、分享、串聯卻是不會間斷的，只有充分準備，才有機會可以在與會期間，發揮最大效用，而返國後的分享和串聯，更是永續經營的重要元素。國際的原權運動和會議，可以讓我們從中吸取經驗，並省思不同途徑的運動方式，也啟發不同的思考和想法。將我們在國內的經驗帶到國際場域分享，也同樣地可能會對他國原住民族人的權利爭取過程有所啟發。而青年在其中，不僅只是吸取經驗和智慧，更是實踐者，而這需要充分的準備、傳承和延續。在這個過程中，透過其他原住民族的經驗，反思自身，思考所屬族群所面臨的問題，可以怎麼樣透過其他族群的經驗的轉化，生成適合的方法，也因為為了要能夠清楚介紹自己、自己的族群，敘述現況，筆者對自己的根源，有更多的好奇、也有更多的理解，更清楚知道，參與部落事務，並不只是參與祭典，更是生活在部落，即便因為工作的關係，沒有住在部落，但生活中，卻不與部落脫離。參與常設論壇的經驗，對青年團成員以及筆者來說，準備和分享、傳承並不會中斷，會是持續不斷的進程，更是強化回家這條路的重要歷程。◆